



410175S-2022



## 内黄县雪莲纯净水厂企业标准

Q/NXL 0001S-2022

# 饮用天然水

2022-01-18 发布

2022-01-18 实施

内黄县雪莲纯净水厂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内黄县雪莲纯净水厂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丁宪英。

H N

Q B

# 饮用天然水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饮用天然水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地下水为源水，且未经过公共供水系统，经过滤、臭氧杀菌不改变水的理化指标等基本物理化学特征，灌装、封口而成的饮用天然水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色度/度	≤ 10 (不得呈现其它异色)	GB/T 5750
浑浊度/NTU	≤ 1	
状态	允许有极少量的矿物质沉淀，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滋味、气味	无异味、无异嗅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pH 值	6.5~8.5	GB/T 5750.4
余氯(游离氯), mg/L	≤ 0.05	GB/T 5750.11
四氯化碳, mg/L	≤ 0.002	GB/T 5750.8
三氯甲烷, mg/L	≤ 0.02	GB/T 5750.10
耗氧量(以O <sub>2</sub> 计), mg/L	≤ 2.0	GB/T 5750.7
溴酸盐, mg/L	≤ 0.01	GB/T 5750.10
阴离子合成洗涤剂, mg/L	≤ 0.3	GB/T 5750.4
总α放射性, Bq/L	≤ 0.5	GB/T 5750.13
*总β放射性, Bq/L	≤ 0.8	GB/T 5750.13
总砷(以As计), mg/L	≤ 0.01	GB 5009.11
铅(以Pb计), mg/L	≤ 0.01	GB 5009.12

镉 (以Cd计) , mg/L	≤	0.005	GB 5009. 15
亚硝酸盐 (以NO <sub>2</sub> <sup>-</sup> 计) , mg/L	≤	0.005	GB 8538
注: *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19298的规定。			

## 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检验方法
	n	c	m	
大肠菌群, CFU/mL	5	0	0	GB 4789. 3 平板计数法
铜绿假单胞菌, CFU/250mL	5	0	0	GB 8538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执行。				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规定。

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9304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他要求

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pH 值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地下水为源水，且未经过公共供水系统，经过滤、臭氧杀菌不改变水的理化指标等基本物理化学特征，灌装、封口而成的饮用天然水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1929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要求，制订了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总  $\beta$ 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 的规定。

内黄县雪莲纯净水厂

H N

Q B